

河南省混凝土分会文件

豫建协混字〔2022〕5号

关于开展河南省混凝土企业 信用评价工作的通知

各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建筑业协会、会员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加强社会信用体系建设的要求，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《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暂行办法》（建市〔2017〕241号）、《关于推进行业协会商会诚信自律建设工作的意见》（民发〔2014〕225号）和《河南省建筑业企业信用评价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豫建协〔2020〕65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推动我省混凝土行业诚信建设，建立、健全企业信用管理体系，增强企业诚实守信意识，提高企业的社会信誉和市场竞争力，促进混凝土行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，经河南省建筑业协会同意，我分会决定在全省开展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工作采取企业自愿申请，各市、省直管县（市）建筑业协会或混凝土分会推荐，专家评价。

二、对参评企业的考核期为 2020～2021 年度，其中对混凝土企业不良行为的考核期为 2020 年至本文发布时。

三、请参评企业按照《2020～2021 年度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细则》（见附件 1）第 12 条的要求提供有关纸质材料。

四、对通过评价的企业，将颁发“河南省混凝土 AAA 级信用企业”证书。

五、此次评价不收取任何费用，申报企业须为我会会员单位。

六、请将申报材料于 2022 年 08 月 31 日前报河南省建筑业协会混凝土分会。

联系人：李宝琦 13523028717 赵欣然 13598868232

电话：0371-60902189 邮箱：8956227@qq.com

通信地址：河南省郑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经北一路 10 号

附件：

- 1、《2020～2021 年度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工作细则》
- 2、《2020～2021 年度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申请书》
- 3、《承诺书》
- 4、《2020～2021 年度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申报表》
- 5、《2020～2021 年度河南省混凝土企业信用评价指标》

河南省建筑业协会混凝土分会

2022 年 06 月 23 日

